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
-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80 万元到 2,250 万元，同比增加 640%到 786%。
- 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750 万元到 2,100 万元，上年同期金额为-2,059.55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80 万元到 2,2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626.20 万元到 1,996.20 万元，同比增加 640%到 786%。

2. 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750 万元到 2,1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809.55 万元到 4,159.55 万元。

(三) 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 利润总额：684.0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3.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59.55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003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为：

1.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营业收入为开发的房产销售收入，上年同期无此项收入，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主要为装修业务收入。

2. 2025 年上半年房产销售业务带来的收入及相关利润高于上年同期装修业务带来的收入及相关利润。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2 日